

自查自验情况表

自查自验组织单位：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验收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5 日

环境问题	部分乡（镇）“两污”设施运行不稳定，垃圾焚烧设施管理不规范			问题类型	立行立改类 ☐		
					限期整改类 ☒		
整改方案编制情况	是 ☒ 否 ☐	编制单位	县住建局	组织审核单位	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		
计划整改目标	乡（镇）生活垃圾、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，乡镇生活垃圾、污水得到有效处理。			整改目标完成情况	已完成整改		
整改措施							
措施 1：加快推进乡(镇)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力度，加大对乡(镇)的业务指导培训力度，提升生活污水处设施运行维护队伍的整体素质。				责任单位	县住建局	整改时限	2023 年年底
						完成情况	规定时限完成 ☒
							其他情况：
措施 2：加快推进县城和孟定镇生活垃圾焚烧(发电)厂项目建设，加大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，提升乡镇生活垃圾规范处置水平。				责任单位	县住建局	整改时限	2023 年年底
						完成情况	规定时限完成 ☒
							其他情况：
措施 3：建立乡（镇）生活垃圾、生活污水处理收费制度。				责任单位	县住建局	整改时限	2023 年年底
						完成情况	规定时限完成 ☒
							其他情况：
环境违法行为查处	是 ☐ 否 ☒	责任单位	——		办理情况	——	
责任追究	是 ☐ 否 ☒	责任单位	——		办理情况	——	
信息公开	是 ☐ 否 ☒	信息公开链接	——				

群众满意度 调查	是 ☐ 否 ☒	责任单位	——	调查情况	——
自查自验结论及签字		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，符合验收要求，同意上报组织验收。 李洪燕 林峰松 李凯 钟永彪 何春伟 罗翠华 华庆 杨静 李锐			